

37/124. 联合检查组²⁶

大会,

审议了联合检查组 1981 年 7 月 1 日至 1982 年 6 月 30 日期间活动的报告²⁷; 联合检查组 1982 年的工作方案²⁸和秘书长关于联合检查组各项建议执行情况²⁹的报告,

1. 赞赏地注意到联合检查组的报告;

2. 欣悉联合检查组打算着手评价自己的工作, 包括增加其各项建议效率的方法, 并提出建议以改进各政府间机构对这些建议作出决定的过程;

3. 重申大会 1972 年 11 月 24 日第 2924 B (XXVII)号决议第 7 段提出的请求和 1977 年 12 月 21 日第 32/199 号决议执行部分中所载的决定;

4. 请秘书长对联合检查组的报告提出意见时, 按照大会 1981 年 12 月 18 日第 36/454 号决定, 附带提出摘要指出联检组的哪些建议应该执行, 哪些建议不应执行。

1982 年 12 月 17 日

第 109 次全体会议

37/125. 联合国经费分摊比额表³⁰

A

大会

决议:

1. 会员国对联合国 1983、1984 和 1985 年财政年度预算的分摊比额表如下:

会员国	百分比
阿富汗	0.01
阿尔巴尼亚	0.01

²⁶参看第十节, B.7, 第 37/429 号决定。

²⁷《大会正式记录, 第三十七届会议, 补编第 34 号》(A/37/34)。

²⁸A/37/103, 附件。

²⁹A/C.5/37/28。

³⁰参看第十节, B.7, 第 37/408 号决定。

会员国	百分比
阿尔及利亚	0.13
安哥拉	0.01
安提瓜和巴布达	0.01
阿根廷	0.71
澳大利亚	1.57
奥地利	0.75
巴哈马	0.01
巴林	0.01
孟加拉国	0.03
巴巴多斯	0.01
比利时	1.28
伯利兹	0.01
贝宁	0.01
不丹	0.01
玻利维亚	0.01
博茨瓦纳	0.01
巴西	1.39
保加利亚	0.18
缅甸	0.01
布隆迪	0.01
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	0.36
加拿大	3.08
佛得角	0.01
中非共和国	0.01
乍得	0.01
智利	0.07
中国	0.88
哥伦比亚	0.11
科摩罗	0.01
刚果	0.01
哥斯达黎加	0.02
古巴	0.09
塞浦路斯	0.01
捷克斯洛伐克	0.76
民主柬埔寨	0.01
民主也门	0.01
丹麦	0.75
吉布提	0.01
多米尼加	0.01